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曾翠玲  
電話：5248168  
傳真：5237325  
電子信箱：0109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1051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0110518A00\_ATT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辦理110（111）年度後備軍人與補充兵緩召3款、逐  
召4款業務研習會議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後備指揮部110年7月14日後新竹管字第  
11000057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警戒，本年度不辦理業務研習；若有相  
關疑義，請逕連繫新竹後備指揮部承辦人戴美枝，電話：  
03-5717444#322962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  
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  
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  
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  
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